



厦门海事法院创下多个“首次”

- 发布全国海事法院首个《仲裁司法审查案件审理工作指南》:有力促进商事仲裁在国际争端解决中发挥重要作用,为纠纷的多元解决创造良好法治环境,展示仲裁友好型法治大国形象。
- 出台全国海事法院首个《关于域外证据取证和审查若干问题的指南》:为破解当事人跨境

- “举证难”,协同推进涉外涉港澳台法律服务业的发展提供了指引、帮助和支持。
- 发布福建法院首个针对外国法查明的规定《厦门海事法院外国法查明指南》:着力突破涉外海事审判中外国法查明的难点问题,提升了海事司法的国际公信力和影响力。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以法聚力 打造海事品牌

厦门海事法院立足涉外专门审判职能,助推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



▲今年9月29日,厦门涉外海事法庭第一案当庭裁判。

▼在厦门涉外海事法庭,工作人员向当事人提供咨询服务。



文/本报记者 黄婉钧 通讯员 朱忠宝 朱可为
图/通讯员 徐海燕

福建,东海之滨,南来北往的商贾货轮连通着旺盛的国内外需求。经贸繁盛景象的背后,是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法治保障。在勾勒新时代法治福建建设、打造法治强省的宏伟蓝图中,“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成为一块关键拼图。

厦门海事法院因海而生、凭海而兴,长期以来为福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海事司法保障。随着海丝中央法务区落地建设,厦门海事法院奋楫争先、向“海”图强,强化涉外海事审判工作、参与国际商事海事法律规则制定、促进涉外法治体系建设……一年来,厦门海事法院紧紧围绕海丝中央法务区总体建设方案要求,走出了一条办案精品化、队伍精英化、视野国际化、制度创新化的海事审判之路,推动海丝中央法务区厦门片区朝着“立足福建、辐射两岸、影响全国、面向世界”的目标壮阔远航。

搭建专门化涉外审判平台 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

2022年9月7日,最高人民法院批准设立的全国首个涉外海事案件专门审判庭——厦门涉外海事法庭在海丝中央法务区厦门片区挂牌成立。

自诞生之日起,厦门涉外海事法庭便肩负着重要使命——集中审理厦门海事法院辖区内的涉外海事海商案件,管辖范围全面覆盖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为共建“一带一路”、维护国家海洋权益提供有力的海事司法服务和保障。

“现在宣读裁定……”今年9月29日,在厦门涉外海事法庭的互联网法庭上,一起涉疫跨国海运纠纷画上圆满句号,裁定准予原告撤诉,实现案结事了。这是厦门涉外海事法庭公开审理并当庭裁判的第一案。

“当庭裁判这一被称为‘可见正义’的高效解纷方式,不仅适用于国内案件,也可适用于涉外案件。”厦门海事法院海事庭庭长、涉外海事法庭负责人陈萍萍介绍,“本案事实清楚,法律关系经庭前梳理后较为明晰,当庭合议当庭裁判,简化了传统涉外纠纷耗时较长的诉讼过程。同时,当庭裁判涉外案件,也增强了裁判透明度,提高了国际公信力。第一个开庭审理的案件就能

快速化解,鼓舞了我们打造国际海事争端解决优选地的信心。”

成立近两个月,厦门涉外海事法庭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各项决策,全面启动法庭各项规章制度起草工作,提升法庭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共收案128件,当事人涉及丹麦、法国、新加坡、瑞士、德国、韩国等国家。结案106件,其中判决47件、调解或撤诉59件,案件类型包括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共同海损纠纷、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海上救助和清污合同纠纷、船员劳动合同纠纷等。在努力办好案的同时,继续努力探索创新涉外裁判规则、涉外诉讼规则等,推动类案快审。

当前,厦门涉外海事法庭服务海洋经济发展的广度和深度正在不断拓展。在全国海事法院首创的“1+7+N”海上枫桥经验工作机制的基础上,厦门涉外海事法庭和法务区引进的涉外高端法务机构和争端解决组织加强协作,对接《新加坡调解公约》新规定,与省、市涉海行政机关和民间调解组织共同打造国际化、信息化的多元解纷平台,进一步推进建设海上丝绸之路国际海事海商纠纷诉调对接中心,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

贡献“中国智慧” 推动国际海事纠纷解决

近日,厦门海事法院审理的福建元成豆业有限公司与复兴航运有限公司(RE-VIVAL SHIPPING CO.,LTD)海上财产损失责任纠纷一案,被英国知名出版社 Informa UK plc 出版的《中国海事商事法律报告》(Chinese Maritime and Commercial Law Reports)刊载,并被收录进拥有全球广泛用户群体的 Informa i-Law 电子数据库。

这是厦门海事法院积极为国际海事纠纷解决贡献“中国智慧”的生动事例。目前,厦门海事法院审理的案件已涉及50多个国家和地区,年均三成左右的海商案件具有涉外因素,相当一批案件标的金额特别巨大或具有规则示范效应,受到国际业界的关注。

前述涉及巴西大豆运输的海上货运合同纠纷,因妥善平衡船货双方利益,维护提单在国际贸易中的流通性,获评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第三批涉“一带一路”建

设典型案例,首次适用企业破产法关于互惠原则的规定,审结全国首例承认境外破产程序案,推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法律互惠司法实践,被载入2021年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海丝中央法务区运行以来,厦门海事法院以海事精品战略为抓手,审理一批具有规则示范效应和国际影响力的涉外海事海商案件,不断满足“一带一路”市场主体的纠纷解决需求,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下一步,厦门海事法院将着力改革创新,持续深化全国海事法院首创的“1+7+N”海上枫桥经验工作机制,探索民事、行政、刑事审判“三合一”新机制,全面融入海丝中央法务区厦门片区打造现代国际化法治高地的发展格局,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国际海事海商纠纷诉调对接中心建设,打造国际海事争端解决优选地,为建设海洋强国、海洋强省贡献法治力量。

法治护航 海丝扬帆 这一年

建设一周年 特别报道 海丝中央法务区

数字

102.14亿元

这一年,厦门仲裁委秉承“中立、公正、专业、高效”仲裁宗旨,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精心办好每个案件、服务好每个当事人为出发点,以精细化的管理、专业化的服务有效提升市场主体对仲裁的认可度。一年来,共受理国际贸易、航运物流、建设工程等类型案件1697起,案件标的额102.14亿元。

点击

2022年2月 “打造现代服务仲裁新模式”案例入选国务院服务贸易发展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的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第二批“最佳实践案例”

2022年6月 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一站式”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的国际商事仲裁机构名单

2022年8月 被教育部、司法部纳入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国际仲裁)研究生培养项目的联合培养单位推荐名单

高效仲裁 专业化国际化

厦门仲裁委发挥自身优势,助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法治新高地



厦门仲裁委为当事人提供立案咨询。(厦门仲裁委 供图)

名片 厦门仲裁委员会

厦门仲裁委员会成立于1996年1月,秉承“中立、公正、专业、高效”仲裁宗旨,公正、及时地解决平等主体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之间发生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经过26年的努力奋斗,现已发展成为位居全国前列的区域性国际商事仲裁机构。一批涉外案件的裁决已依《纽约公约》在美国、澳大利亚、意大利等国家得以承认和执行。在中国仲裁机构公信力评估中曾荣获“仲裁机构在当地的社会影响力指数”排行榜第一名及“涉外服务十佳机构”。

本组文/本报记者 黄婉钧 通讯员 张华

2021年11月5日,海丝中央法务区正式启动,这是福建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的重要部署。仲裁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际通行的商事争议解决机制,在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中发挥着独特的作用,为助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厦门仲裁委秉承“中立、公正、专业、高效”的仲裁宗旨,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不断开拓新领域、拓展新区域,以精心办好每个案件、服务好每一个当事人为出发点,以精细化的管理、专业化的服务有效提升市场主体对仲裁的认可度。一年来,厦门仲裁委共受理国际贸易、航运物流、建设工程等73种类型案件共1697件,案件标的额102.14亿元,受理涉外和涉港澳台案件占比16.46%,其中厦门仲裁委一起涉外仲裁裁决得到美国加利福尼亚中区联邦法院承认与执行。

1 加入最高法“一站式”机制 融入全链条纠纷解决体系

为更好地服务和保障“一带一路”建设,优化投资环境,依法、快捷、低成本审理重大国际商事案件,厦门仲裁委积极申报并于2022年6月28日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一站式”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加入后,厦门仲裁委所受理的标的额人民币3亿元以上或者其他有重大影响的国际商事案件,中外当事人可直接向最高人民法院国际商事法庭申请有关保全措施、申请执行仲裁裁决或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目前,全国仅有10家知名国际商事仲裁机构被纳入。

与世界相交,与时代同行。锚定目标,“建设国际知名的区域性国际商事仲裁机构”,厦门仲裁委步履坚定。为夯实仲裁事业基础,厦门仲裁委积极建立健全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加强

执行机构及人才队伍建设,以提升仲裁公信力为要旨,不断加强仲裁业务建设与管理,不断加快国际化建设步伐,注重提升处理涉外案件的能力和涉外人才的培养。

厦门仲裁委共有800多名专业突出、经验丰富的仲裁员,其中部分来自美国、英国、法国、澳大利亚、德国、瑞典等国家;仲裁秘书工作团队大多为法律硕士及以上学历,能为当事人提供中立公正、专业高效、与国际接轨的仲裁服务。2022年8月,厦门仲裁委被纳入教育部、司法部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国际仲裁)研究生培养项目的联合培养单位推荐名单,为下一步培养、储备具有国际视野、胜任国际仲裁的后备人才,为推进国际商事仲裁工作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2 优化营商环境 贡献仲裁智慧

创新风正劲,更向潮头立。一年来,厦门仲裁委通过一系列创新举措,为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为助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服务城市高质量发展和社会稳定贡献仲裁智慧。

围绕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目标,厦门仲裁委为国际海商海事纠纷的解决提供便利、快捷、有效途径,加速推进海商海事仲裁工作,推动制定《海商海事特别仲裁规则》;探索服务台胞企工作机制,与台湾中华仲裁协会达成战略合作,共同促进两岸仲裁事业融合发展;厦门仲裁委国际金融中心研发专门的金融仲裁办案系统模块,以数字赋能制度创新服务金融强市战略;厦门仲裁委知识产权仲裁院制定《知识产权仲裁院工作方案》,打造法律和技术的双重支撑体系,为推进形成厦门知识产权的“严保护、快保护、大保护、同保护”的格局添能助力;积极参与厦门自贸试验区建设,提供量身定制的个性化服务方案;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先后建设完成了“云上厦仲”“厦仲信息化管理平台”“厦

仲云办公”等一系列产品,逐步适应和满足国际商事仲裁的发展需要……

厦门仲裁委全方位推进各项工作,创新举措成效显著,并得到充分肯定。2022年2月,厦门仲裁委报送的“打造现代服务仲裁新模式”案例,成功入选国务院服务贸易发展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的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第二批“最佳实践案例”。

乘势而上,聚势而强。下一步,厦门仲裁委按照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努力发挥区域优势,把握发展趋势,创造良好态势,确保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到仲裁工作全过程,将紧密结合自身实际,找准切入点、着力点、落脚点,加快推进厦门仲裁委高质量发展的具体举措和实际成效,不断扩大国际视野,不断创新工作方式,不断拓展服务领域,为把厦门仲裁委建设成为国际知名的区域性国际商事仲裁机构,助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成为一流法治服务高地,厦门建设“两高两化”城市、努力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 办案专业高效

▶ 工作成果亮眼